

(電)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檔 號：
保存年限：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許嘉文
電話：02-2737-7980
傳真：02-2737-7924
電子信箱：cwhsu@nsc.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會綜二字第10000061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如 擬

雙份留存



主旨：貴機構執行本會各類專題研究計畫，計畫主持人等參加本會補助各受補助機構至大陸或香港澳門地區舉辦之兩岸科技學術研討會，依本會補助兩岸科技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規定補助往返經濟艙機票等交通費，不得於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國外差旅費項下報支生活費，請 查照。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等289個機構

副本：本會自然處、工程處、生物處、人文處、科教處、企劃處、國合處、會計室、綜合處

100/01/24
10:09:41

主任委員李羅權

按：1. 登載於人事服務簡訊公告。

2. e-mail本校各單位轉知所屬同仁。

組員甄文郁

秘書嚴素娟

100. 2. 15

內會轉知同仁。

秘書處主任

主任秘書鄭崇珍
100.02.16



會計室主任林美如

